

##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8 年 2 月以公开发行人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08 年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59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0.79 元。截至 2008 年 2 月 18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431,6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9,403,425.3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412,196,574.69 元。

截止 2008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以“深华验字[2008]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411,751,201.46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3,869,456.33 元；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310,914,748.53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966,996.60 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产生净收入 12,683,786.67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129,159.90 元。

(二) 本公司 2011 年 3 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1 年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52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8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1.00 元。截至 2011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808,5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0,912,5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7,587,500.00 元。

截止 2011 年 3 月 4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立信大华验字[2011]11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451,313,896.97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20,556,142.71 元；于 2011 年

3月4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230,757,754.26元。补充流动资金272,000,0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产生净收入1,251,192.76元。截止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5,524,795.79元。

##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百分之五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同时经公司董事会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商业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 (一)2008年募集资金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4847810902	416,652,000.00*	1,056,422.19	活期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48478010800	---	10,071,250.00	定期
招商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75590484788010577	---	2,000,000.00	七日通知
中国银行乐山分行	822433239868092001	---	1,487.71	活期
合计		416,652,000.00	13,129,159.90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5,968,000.00元,已于2008年3月支付。该笔发行费用实际使用4,455,425.31元,剩余1,512,574.69元,已于2009年2月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 (二)2011年募集资金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行华侨城支行	755904847810504	788,287,500.00*	2,421,978.43	活期
建行华侨城支行	44201518300052512467	---	433,824.94	活期
建行华侨城支行	44201518300052512467	---	60,000,000.00	定期
陕西工商银行澄城县支行	2605043629200095634	---	2,668,992.42	活期
合计		788,287,500.00	65,524,795.79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审计费用、律师费用 700,000.00 元，已于 2011 年 5 月支付。

### 三、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一) 2008 年募集资金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219.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6.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175.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5MW 光伏电池(非晶硅)产业化项目	否	35,000.00	26,000.00	425.52	23,923.20	92.01%	2010年3月	3,645.87	否(注1)	否
2、15MW 光伏电池(晶体硅)产业化项目	否	20,000.00	19,000.00	271.18	17,251.92	90.80%	2010年3月	(557.49)	否(注2)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000.00	45,000.00	696.70	41,175.12	91.50%	2010年3月	3,088.38		
超募资金投向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5MW 光伏电池(非晶硅)产业化项目主体建筑与主要配套设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经正式达产。 15MW 光伏电池(晶体硅)产业化项目主体建筑与主要配套设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经正式达产。 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									

	<p>1. 由于欧债危机及市场因素的影响，与上市前相比，产品售价大幅下降，销售利润率下降；</p> <p>2. 由于公司大部分产品为出口销售，主要以欧元和美元结算，欧元、美元汇率与上市前相比大幅下降，汇兑损失超过预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本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6 日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拓日新能 15MW 光伏电池（晶体硅）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实施地址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司从业务布局和发展规划考虑，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15MW 光伏电池（晶体硅）产业化项目”实施地址由深圳变更为四川省乐山市拓日新能（乐山）光伏产业园，实施主体由本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乐山新天源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经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之保荐意见书》，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3,254.14 万元。</p> <p>经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MW 光伏电池（晶体硅）产业化募集资金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意见》，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6,132.80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的议案》，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履行了相关的手续后转出了相应的资金。该资金于 2008 年 9 月 10 日前已全部归还。</p> <p>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的议案》，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履行了相关的手续后转出了相应的资金。该资金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全部归还。</p> <p>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的议案》，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履行了相关的手续后转出了相应的资金。2009 年 10 月 23 日前已全部归还。</p> <p>本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的议案》，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履行了相关的手续后转出了相应的资金。2010 年 4 月 23 日前已全部归还。</p> <p>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 万元的议案》，将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公司履行了相关的手续后转出了相应的资金。2010 年 8 月 12 日前已全部归还。</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主体工程、主要配套设施与设备已完工，尚有零星工程未结束，且工程决算未完，尚难估计是否会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投向计划的议案》，25MW 光伏电池(非晶硅)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由 35,000 万元变更为 26,000 万元，其中公司光明工业园全部用地的土地征用费由原计划的 1557 万元调整为 1300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由原计划的 31,228 万元调整为 24,000 万元；15MW 光伏电池(晶体硅)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由 20,000 万元变更为 19,000 万元，其中公司乐山工业园全部用地的土地征用费由原计划的 756.70 万元调整为 2866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由原计划的 17,233.30 万元调整为 15,500 万元。
----------------------	--

注 1: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项目经济效益分析,25MW 项目达产后,总投资利润率为 44.80%,年均利润=总投资\*总投资利润率=26,000.00\*44.80%=11,648.00 万元。

注 2: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项目经济效益分析,15MW 项目达产后,总投资利润率为 40.98%,年均利润=总投资\*总投资利润率=19,000.00\*40.98%=7,786.20 万元。

## (二)2011 年募集资金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758.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31.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31.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50MW 非晶硅光伏电池生产线项目	否	81,000.00	78,758.75(注 1)	45,131.39	45,131.39	57.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81,000.00	78,758.75	45,131.39	45,131.39	57.30%				

超募资金投向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尚在建设中, 其中太阳能光伏玻璃生产线已部分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MW 非晶硅光伏电池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1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 22,055.6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2000 万元的议案》, 将 3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该议案业经 201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在履行相关手续后转出相应资金。该资金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前已全部归还。 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将 3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后并已归还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次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议案于 201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在履行相关手续后转出 32000 元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归还人民币 48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报告期末, 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完工, 尚难估计是否会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以募集总额为限。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16日